

#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潘石坚作为世纪天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充分在董事会中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维护上市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长远发展。现将 2025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5 年度出席会议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证监会规定、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出席了本年度召开的 3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8 次董事会、2 次股东会，具体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类型	会议名称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董事会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股东会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本人在会议正式召开前认真审阅会议材料，主动了解审议议案相关政策，并就议案与相关方进行积极沟通，对议案进行研讨及论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2025 年度，本人对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合规，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流程，相关议案决策科学合理，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人对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表示同意，无反对、弃权意见。

## 二、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的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召集人，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及《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参加专业委员会会议，履行相关职责。2025 年度本人参加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共 4 次，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分别就年度报告、年度内控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续聘审计机构、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审计部年度及季度工作总结及规划、高管人员任免等相关议案听取各方意见并讨论交流，切实履行了专业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促进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合理性。

## 三、现场检查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在报告期内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及相关人员进行了有效沟通，重点对公司的经营情况、投融资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调研，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大事项提出专业建议。

## 四、其他事项

- 1、2025 年度，本人未对董事会相关议案提出异议；
- 2、2025 年度，未发生本人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 3、2025 年度，未发生本人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独立董事：潘石坚

2026 年 4 月 24 日